

#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醫學院第 4 次主管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醫學館 314 會議室

主席：陳震寰院長

出席人員：王署君副院長、凌憬峰主任兼副院長、許瀚水所長、王錦鈿所長兼主任、陳方佩所長、吳鈺琳所長、嚴錦城所長、鄭瓊娟所長、楊秀儀所長、黃心苑所長兼副院長、紀凱獻所長、吳俊穎所長兼副院長、莊宜芳主任、巫坤品主任、

請假人員：楊智傑所長

## 壹、主席報告

一、本院 1 月至 4 月各系所兼任教師鐘點費支報情形。【附件一】

二、校內會議資訊摘要：

(一) 有關 2022 年 9 月 UIUC 交流分享及今年 9 月 UIUC 參訪交流規劃及今年度 6 月東北大學參訪交流規劃：

1. 與 UIUC 交流主題建議：

- (1) 以簽訂學院 MOU 為目標，並增加醫學教育機會。
- (2) 工程生物學及工程醫學：包含計算臨床系統生物學、智慧藥物傳輸、智能裝置、給藥(drug delivery)、大數據分析(含老化與用藥安全)。
- (3) 其他主題：高齡醫學、AI medicine、AI hospital、腫瘤學、免疫學、基因體學、心臟血管、腦科學等。
- (4) 護理學院創立院級高效智慧照護中心，目前研究方向為將科技融入心理與精神健康，並計畫與業界及政府機構研究合作，盼校方能協助媒合。

2. 與東北大學交流建議：

- (1) 蘇美慈老師與北榮合作，結合雙方檢體與資源共同研究，會後請蘇老師提供合作摘要。
- (2) 合作主題：多感官醫療器材裝置(請林峻立院長提供簡短摘要)、分子藥物學與老化、給藥(drug delivery)、藥品審評(drug evaluation)等基礎科學、高齡健康政策。
- (3) 加強學生交流，若各單位有相關具體做法可於會後提出。參訪團隊擬以特色中心為主要交流方向，待深耕 2.0 項目底定後將邀請各領域負責人及主管提供相關資料進行介紹，並進一步研議合作事宜。(112 年 4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6 次生物醫學專業領域會報紀錄)

##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本院尹衍樑講座作業要點修正案，經決議：修正後通過。  
本案本院已據以執行，並公告於本院網站。

### 參、業務報告

- 一、 研究發展業務報告（王署君副院長）
- 二、 院務業務報告（吳俊穎副院長）
- 三、 國際事務報告（黃心苑副院長）
- 四、 教學事務報告（凌憬峯副院長）

### 肆、專題報告

研究所自我評鑑結果報告（藥理所、傳醫所）

###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生理學研究所提請本院提案本校主管會報，建請校方相關單位設置各類約用人員加班費申報流程與辦法，並公開說明相關規定事項。

說明：

- 一、 依本校員工差勤暨加班管理要點第八條第四項加班費申請規定略以：.....(四)加班費由其所屬單位相關經費支應。
- 二、 有關編制外人員加班費支應之經費來源，經洽本校主計室說明如下：
  - (一) 依本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支應人事費原則第二條，本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目所稱編制外人員，係指編制內專任教職員及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擬訂約聘僱計畫經行政院核定有案，列入本校年度預算員額進用之約聘僱人員以外，以校務基金自籌經費支出之編制外人員。故各單位編制外人員加班費應由自籌經費支出。
  - (二) 往例本校員工「不休假加班費」支報方式人事室統一造冊簽請同意，由各系所業務費項下支應。
- 三、 本案生理學研究所因員工加班費申報之疑義（詳如提案單），提請本院提案主管會報，建議相關單位訂定各類員工申報辦法能公開說明相關規定事項，以利申報單位得以明確依循。
- 四、 檢附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員工差勤暨加班管理要點、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支應人事費原則。

決議：本案加班費經費來源已釐清，在場與會人員均已洽悉，故緩議。

### 陸、臨時動議：

案由：建請校方調整導師費支給標準。（提案人：生理所吳鈺琳所長）

說明：查台大現行導師輔導費每 1 學期每 1 學生編列 770 元；本校依導師制實施辦法，則按每位導師實際輔導學生數發給輔導學生活動費，每

位學生每學期為 300 元，實有落差。建請校方酌參台大標準，酌修本校導師費支給標準。

決議：本案擬提請本校主管會報討論。

柒、散會：3 時 40 分